

关于对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报的问询函

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9】第 45 号

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进行审查的过程中，关注到如下事项：

1、你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12 日起向上海恒嘉美联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恒嘉”）提供委托贷款，贷款金额为 15,000 万元，上述贷款于 11 月 12 日到期并继续提供，截至本报告期末尚未到期。同时，你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向上海恒嘉提供 15,000 万元委托贷款，并于 2018 年 6 月收回贷款本金及利息。报告期内，你公司发生委托贷款投资收益 1,690.83 万元，其中向上海恒嘉提供委托贷款日余额最高为 30,000 万元。

（1）请结合上海恒嘉的股权结构、实际控制人情况，说明上海恒嘉及其实际控制人是否与你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存在关系；若存在，请说明具体情况。请律师核查并发表专项意见。

（2）请结合上海恒嘉最近一期财务状况以及相关履约保障措施，详细说明上海恒嘉是否具备还款能力。

2、你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7 日披露公告称，拟向西藏佳盈兴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盈兴隆”）购买其持有的银联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1.4348% 股权，交易金额为 3.3 亿元。佳盈兴隆与你公司属于受同一实际控制人何志平控制的企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你公司已对向对方预付 2.64 亿元，但截至报告期末股权尚未完成过户。

（1）请补充披露该笔交易截至目前的进展情况，详细说明交易是否存在实质性障碍以及你公司预计该笔交易完成的时间。如果没有明确的完成时间，继续推进此笔交易是否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2）请结合此笔交易目前的进展以及可实现性，说明你公司向西藏佳盈支付 2.64 亿元预付款是否实质上构成实际控制人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是否触发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3.1 条、第 13.3.2 条所述需要对股票交易实行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请律师发表专项意见。

（3）请详细说明你公司是否已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第 7.6 条的相关规定，及时、准确披露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3、报告期末，你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38,150.83 万元，已计提的坏账准备为 3,409.48 万元，未有应收账款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形。请结合你公司应收账款信用政策、应收账款账龄分布情况、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涉及的客户信用情况等因素，详细说明你公司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充分性和合理性。请年审会计

师发表专项意见。

4、根据你公司已披露的信息，2015 年度至 2018 年度，期末产品库存量均为 49 台（套）。请补充披露这 49 台（套）库存产品是否为同一批产品，并详细说明这 49 台（套）产品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5、报告期内，你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为 744.55 万元，请结合相关政府补助的发生时点、补助性质等因素，说明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项意见。

6、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231.30 万元，较 2017 年度增加 291.85%，公司连续 8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负。与此同时，你公司主要产品提梁机毛利率为 12.46%，较 2017 年度下降 19.36 个百分点，主要产品模具毛利率为 14.62%，较 2017 年度下降 6.17 个百分点。

（1）请结合你公司核心产品竞争力、市场环境等因素，详细说明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风险。

（2）你公司已于 2019 年 1 月 21 日披露《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请说明相关重组的推进工作是否存在实质性障碍，是否已及时披露相关重组工作的重要进程。

7、截至报告期末，你公司在建工程“北戴河信息产业园项目房产”仍未进行转固账务处理。你公司在《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7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中称，“由于电力部门施工及建设管理机构原因，项目建设进度缓慢，房屋产权未最终确认，相关交房手续不全，

与建设方存在争议，故公司未进行转固处理。目前公司与对方争取尽快完善相关交房手续，待相关房产达到入住条件后，公司将及时进行转固账务处理”。请补充披露报告期内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你公司拟进一步采取的解决措施，并说明相关事项是否存在实质性障碍。

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在 2019 年 4 月 18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报河北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19 年 4 月 10 日